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75)

過往關連交易 與旭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訂立售煤協議

緒言

於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期間，董事會得悉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正誠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與旭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前稱旭陽礦業有限公司）（「旭陽」）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就買賣洗選硬焦煤（「硬焦煤」）訂立了一份售煤協議，而鑒於旭陽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故該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售煤協議

根據售煤協議，旭陽同意購買而天津正誠合營公司同意出售蒙古國Umnugobi盟（南戈壁省）Ukhaa Khudag（「UHG」）露天焦煤煤礦生產的硬焦煤。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旭陽成立天津正誠合營公司以聯運、銷售及分銷本公司所生產之煤炭。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由Mongolian Coal Corporation Limited（「MCCL」，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旭陽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旭陽為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售煤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售煤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但低於5%，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然而，由於無心之失，本公司並未能就售煤協議妥善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公告規定。

補救措施

本公司對未有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深表遺憾，並謹此強調該項不合規事件實屬無心之失亦非故意行為。

目前，本公司並無計劃與旭陽進行新的售煤交易。倘本公司日後計劃與旭陽進行類似交易，本公司將就此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本公司將採取進一步補救措施以加強其內部監控程序，務求確保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防止再次發生同類事件。

緒言

於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期間，董事會得悉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與旭陽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就買賣硬焦煤訂立了一份售煤協議，而鑒於旭陽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故該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售煤協議

售煤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於下文。

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協議期限

起始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屆滿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 (i) 天津正誠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
- (ii) 旭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為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作為買方

主要條款

根據售煤協議，天津正誠合營公司同意出售而旭陽同意購買蒙古國Umnugobi盟（南戈壁省）UHG露天焦煤煤礦生產的硬焦煤合共約92千噸（「千噸」）。

運輸時間表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但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於二零二一年實施跨境吞吐量管制措施，對本集團的經營環境構成重大影響，尤其對於途經噶順蘇海圖－甘其毛都（「GS-GM」）邊境檢查站的煤炭運輸及物流營運，故運輸時間表有所延誤。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天津正誠合營公司已根據售煤協議向旭陽供應合共約63千噸硬焦煤，視乎GS-GM跨境情況而定，預期餘下煤炭產品將於往後數月供應予旭陽。

價格及代價價值

根據售煤協議，硬焦煤的價格為每噸人民幣1,100元，乃參照本集團與其他客戶買賣類似質量的煤炭產品收取的平均售價而釐定。旭陽根據售煤協議應付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代價總金額為人民幣100,970,100元（當時相當於約15,689,306美元）（含增值稅）。

過往交易金額

旭陽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售煤協議應付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過往交易金額為約7,477,260美元。

訂立售煤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與旭陽訂立售煤協議乃主要基於以下理由：

- (i) 旭陽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旭陽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旭陽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07）主席兼行政總裁楊雪崗先生控制。旭陽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銷售焦炭廢鋼、非金屬礦石、五金交電、電線電纜、化工原料，及煤炭貿易。旭陽乃於二零零八年在中國成立，已為廣泛的煤炭、焦炭及焦化產品以及精細化工產品供應鏈建立可靠而穩固的煤炭產品銷售網絡，並提供綜合物流管理，以在不同地區設立更多的銷售分支機構。因此，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認為訂立售煤協議可增加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助力本公司提高煤炭產品產出及締造本集團提升盈利能力的潛力。

- (ii) 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核心業務乃為本公司位於中國的煤炭銷售業務與旭陽開發市場，即供應予(包括但不限於)主要位於中國河北省及山東省北部的焦炭化工廠的硬焦煤市場推廣及銷售。
- (iii) 經考慮以上因素後，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認為，售煤協議乃符合本集團的業務及商業目標，且有利於其滲透至中國主要焦炭及鋼鐵生產地區的市場，及可進一步擴展與終端用戶顧客群的長期關係，預期可使收入來源更加多元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售煤協議，並基於上文所述的理由，認為售煤協議對本集團有利，且有關條款乃按公平原則及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協商及釐定，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售煤協議乃經考慮旭陽的供應需要及對硬焦煤產品的需求後按一次性基準進行個別的磋商而訂立。目前，本公司並無計劃與旭陽進行具有類似性質的新交易。倘本集團日後計劃與旭陽進行類似交易，本公司將就此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

董事就售煤協議作出的確認

本公司已就售煤協議相關事宜向全體董事提交書面報告，而關於追認、確認及批准售煤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亦已獲董事會通過。

由於概無董事被視為於售煤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故彼等概無須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已考慮有關事件，並已書面通知所有董事，今後將採取補救措施防止再次發生同類事件並監察有關類似交易的持續合規情況，有關詳情載列於下文「補救措施」一段。

補救措施

本公司對未有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深表遺憾，並謹此強調該項不合規事件實屬無心之失亦非故意行為。本公司將採取進一步補救措施以加強其內部監控程序，務求確保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防止再次發生同類事件。此等措施包括：(i)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為本公司所有相關人員安排有關內部培訓課程，解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適用性及在早期階段可能發生的事宜，以免日後進行的交易再次發生延遲披露的情況；(ii)傳閱相關內部指引以提醒負責員工、高級管理層及董事，並加深彼等的了解，從而識別預期會觸發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公告及其他申報規定的情況；及(iii)本公司將持續地在訂立任何潛在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之前加強與外部顧問(財務及法律)的緊密合作。在有需要時，本公司亦可能會就適當處理建議交易的事宜諮詢聯交所的意見。

一般資料

本公司主要在蒙古國從事焦煤的露天開採及銷售，以及將所生產的優質產品運輸、出口並銷售至中國。

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正誠合營公司主要從事煤炭及機械設備貿易業務。

旭陽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旭陽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旭陽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07)主席兼行政總裁楊雪崗先生控制。旭陽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銷售焦炭廢鋼、非金屬礦石、五金交電、電線電纜、化工原料，及煤炭貿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旭陽成立天津正誠合營公司以聯運、銷售及分銷本公司所生產之煤炭。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由MCCL(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旭陽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旭陽為天津正誠合營公司的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售煤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售煤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但低於5%，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然而，由於無心之失，本公司並未能就售煤協議妥善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公告規定。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售煤協議」	指	天津正誠合營公司與旭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的洗選硬焦煤買賣協議；
「本公司」	指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75）；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相同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硬焦煤」	指	洗選硬焦煤；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旭陽」	指	旭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前稱旭陽礦業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持有天津正誠合營公司49%股權的股東；
「人民幣」	指	中國現行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天津正誠
合營公司」 指 天津正誠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營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主席
Odjargal Jambaljamts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Odjargal Jambaljamts*先生及*Battsengel Gotov*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Od Jambaljamts*先生、*Enkhtuvshin Gombo*女士及*Myagmarjav Ganbyamba*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Khashchuluun Chuluundorj*博士、*Unenbat Jigjid*先生及陳子政先生。